关于限制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沪深3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481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12月2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2月2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5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5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沪深300指数A	工银沪深300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1009	00693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相关业务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500,000.00	1,5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500,000.00	1,500,000.00

注:1、自2020年12月22日起,本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为150万元。

2、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0年12月22日起,对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50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5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3、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2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终止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0年12月22日起终止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泰金石”)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已通过大泰金石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请与本公司联系进行后续事项处理。本公司相关公告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作好交易安排。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网址:http://www.ccbfund.cn

二、风险提示: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2日

关于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300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彭紫云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黎颖芳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彭紫云
任职日期	2020-12-18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彭紫云先生,硕士,2013年7月加入建信基金,历任研究部助理研究员、固定收益投资债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和基金经理。
其中:曾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530009 / 建信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4-10 / – 004182 / 建信瑞福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4-10 / – 003319 / 建信瑞丰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1-03 / – 000270 / 建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01-03 / – 530017 /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9-07-17 / – 000207 /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9-07-17 / – 530021 / 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9-07-17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黎颖芳
离任原因	工作原因
离任日期	2020-12-18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继续担任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得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恒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和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睿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0-100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及相关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及相关授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相关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JASN INTERNATIONAL PTE.LTD.(嘉新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新国际”)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嘉新国际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向新加坡相关银行进行短期融资,具体内容如下:

1、融资额度:融资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美元。

2、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

3、具体融资期限、利率以签订的相关融资协议为准。

4、资金用途:用于子公司开展业务所需要的流动资金。

5、为提高工作效率,同意授权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融资协议。

6、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后起一年内有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满足嘉新国际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向新加坡相关银行进行债务融资,并授权嘉新国际经营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融资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一)《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0-096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下午15:00在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8层8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韩景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6人,实际参会董事6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

公司及子公司可以购买中等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债券、信托计划、券商资管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其他银行理财产品等。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JASN INTERNATIONAL PTE.LTD.(嘉新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新国际”)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嘉新国际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向新加坡相关银行进行短期融资,具体内容如下:

1、融资额度:融资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美元。

2、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

3、具体融资期限、利率以签订的相关融资协议为准。

4、资金用途:用于子公司开展业务所需要的流动资金。

5、为提高工作效率,同意授权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融资协议。

6、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后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及相关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相关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101)

三、备查文件

(一)《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0-101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月6日15点 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8层806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月6日

至2021年1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22日公司公开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本次股东大会的详细资料,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71	嘉友国际	2020/12/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 证办理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三)现场登记时间和地点:2021年1月5日(上午9点00分至12点00分;下午13点00分至17点00分)到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办理登记。 (四)如以传真或邮寄方式登记,请于2021年1月5日17:00前或该日前送达。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010-88998888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0-097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下午15:30在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8层806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主席侯闽平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做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监事会要求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控制财务风险,杜绝一切有损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购买中等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债券、信托计划、券商资管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其他银行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0-098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41号”文核准,嘉友国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2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13,800,943.40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1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577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对募集资金制定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美元)	项目投资总额(人民币)	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1	卡松巴莱萨-萨卡尼亚道路与港口的现代化与改造项目	22,904.36	160,330.52[注]	72,000.00
合计		22,904.36	160,330.52[注]	72,000.00

注:美元汇率按照1美元=7元人民币进行测算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0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解决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优化财务指标,更好地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做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监事会要求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控制财务风险,杜绝一切有损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系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12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三)《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0-099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管理目的

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来源全部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

(四)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可以购买中等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债券、信托计划、券商资管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其他银行理财产品等。

(五)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合格专业、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二)公司与发行主体保持密切沟通,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四)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买卖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二)通过进行中等风险的短期投资,公司主动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专项意见说明

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投资回报。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三)《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0956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12月1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A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568	009569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236	1.021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185,680.84	1,148,241.1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20	0.018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0年度收益的第1次分红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基金的收益与分配”规定为:“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每年至少进行收益分配1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12月23日
除息日	2020年12月2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12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0年12月23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0年12月24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0年12月25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0年12月23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20年12月23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z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2日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0956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	本基金A类限制相关业务起始日 2020年12月22日	本基金C类限制相关业务起始日 2020年12月22日
限制相关业务的截止日	2020年12月23日	2020年12月23日
限制相关业务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限制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A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568	009569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自2020年12月22日至2020年12月23日,本基金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累计金额应不超过1,000,000.00元(本基金 A、C 两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分别统计);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